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實務訓練 成績考核作業手冊

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111年5月

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實務訓練成績考核作業手冊 目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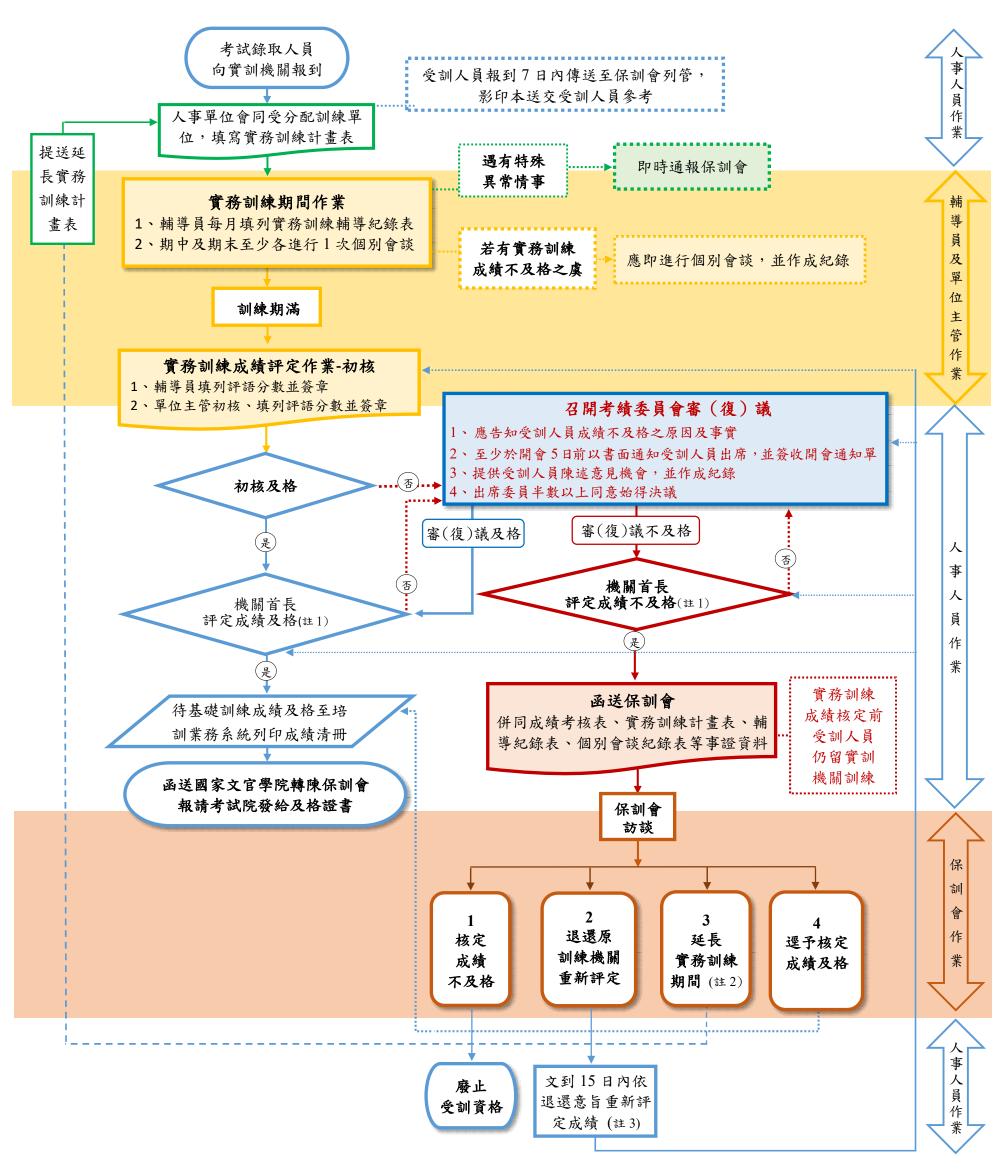
1	實系	络訓練成績考核作業	1
	1.1	前言	1
	1.2	實務訓練成績考核作業流程圖	2
2	實系	务訓練期間輔導重點事項	3
	2.1	遴選輔導員與填報實務訓練計畫表	3
	2.2	填寫輔導紀錄表	5
	2.3	特殊異常情事通報	7
	2.4	辦理個別會談	9
	2.5	獎懲	12
	2.6	輔導作業常見錯誤態樣	13
3	實系	务訓練成績評定	15
	3.1	成績評定作業流程圖	15
	3.2	輔導員評擬與單位主管初核	16
	3.3	考績委員會審(復)議	17
	3.4	機關首長評定	19
	3.5	成績評定常見錯誤態樣	21
	3.6	成績評定後機關函送作業	23
	3.7	訪談作業流程	27
	3.8	保訓會核定成績後機關作業	30
	3.9	函送保訓會資料與訪談作業常見錯誤態樣	31

1 實務訓練成績考核作業

1.1 前言

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實務訓練對於國家選拔人才至關重要,為協助各實務訓練機關(構)學校(以下簡稱實訓機關)辦理公務人員考試錄取受訓人員實務訓練成績考核事項,本會前於105年1月編訂本作業手冊在案。茲為期各實訓機關進一步掌握實務訓練成績考核作業之全貌,精進周妥成績考核事宜,本會特重新編修本作業手冊,就成績考核作業流程進行主題式說明,並提供實務上常見錯誤態樣及改進做法供參,期協助實訓機關精進落實實務訓練成績考核作業,以維受訓人員權益。

1.2 實務訓練成績考核作業流程圖



註1經考績委員會審(復)議後,機關首長對審(復)議結果仍不同意時,得加註理由後變更之。

註 2 延長訓練期滿成績仍評定為不及格者,仍應依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辦法(以下簡稱訓練辦法) 第 39 條規定踐行相關程序,如有訓練辦法第 39 條第 3 項第 2 款規定之情事,保訓會得退還原實訓機 關重新評定或逕予核定為成績及格。

註 3 未於文到 15 日內或未依退還意旨重新評定時,保訓會得逕予核定為成績及格。

2 實務訓練期間輔導重點事項

2.1 遴選輔導員與填報實務訓練計畫表

事項	作業內容	參考規定
遊選輔導員	 輔導員應具備以下資格之一: 直屬主管。 具有受訓人員考試錄取相當等級考試及格以上。 曾任受訓人員分配訓練之相當職務,足堪擔任輔導工作之資深人員。 輔導員同時間以輔導1人為原則,至多不得超過2人。 	然試實導簡點 人取訓(導點輔第4 以導點 等員輔下要
填報實務訓練計畫表	 人事單位會同受分配訓練單位,依受訓人員考試錄取類科,指派其適當工作,並填寫實務訓練計畫表(如輔導要點附表一),受訓人員簽章後,陳報實訓機關首長核定。 於受訓人員報到之日起7日內將實務訓練計畫表傳送至保訓會列管,及影印本送交受訓人員參考後,留存於實訓機關,並作為考核受訓人員實務訓練成績之參考。 業務訓練計畫表之填寫範例如附表1。 	輔導要點第3點第7點第1款及第3款

附表 1 實務訓練計畫表填寫範例

〇〇市』	改府教育局	110 年公務/	人員高	等暨普	通考試	錄取人	員實務	訓練計	畫表		
受訓人員	姓名	E 00	性	別	0	考	*試等級	高考三	三級		
基本資料	國民身分證 統 一 編 號	XXXXXXXX	X 出 年	生月日	XX.XX	A.XX 考	試職系科	人事行 人事行			
	分配機屬	剧日期文	號 行政			○○字第	0000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-		
受訓人員	分 配 受	<u> </u>									
分配訓練											
	輔導員耶	哉 稱 及 姓	名 股長	た劉○○ T							
受訓人員報到日期	中華民國	111 年 3 月	1 日	訓練期日	月滿 中 期	華民國	111 年	- 6 月 3	30 日		
	1、各項人事資	資料管理、人事語	登明文化	件核發等	0						
工作項目	2、組織編制、公務人員權利義務、待遇福利、差勤管理、退休、喪亡等人事法規。										
工作项目	3、辦理員工文	て康活動、球類 流	舌動、	慶生會及	其他活動	等。					
	4、其他臨時交										
		報到第一週,日	• -				•				
		目關規定、公務/ C辦理及電腦操作			待 遗福利	、差勤官	'埋等人事	法規,亚	由輔导		
		(辦理及電腦係) 由輔導員以一對			舎訓人員 :	從安谁行	·實務工作	塑壓 ,	至小選		
	•	(暫定:組織編						•	-		
輔導方式		呈及注意事項,言						·			
	3、專業課程訓	練或輔導:由輔	哺導員技	是供業務.	工作手册	予受訓人	員研讀,	並辦理專	業訓練		
	課程,由資	資深人員授課,力	於受訓	人員實際	執行業務	時,由輔	菲 員從旁	·實際提供	輔導。		
		至少選定3種實									
		由單位主管於期							協助解		
		<u>【在工作上之適</u> 』 ┃									
	受 訓 人	員 輔 導	員 .	單 位	主管	人事	主 管	機關	首 長		
簽 章	(以上各欄位如填: 容不齊,請勿簽章	NU E		主	任	主	任	局長	į.		
	王〇〇	劉〇〇		OC			OC	00	\bigcirc		
機關核定日期	中華	民 國	•	0	年	0	月	0	日		

人事單位承辦人姓名:李〇〇 電話:(02) XXXXXXXXX (請務必填寫)

2.2 填寫輔導紀錄表

事項	作業內容	參考規定
填寫輔導紀錄表	1. 每月至少1次:輔導員應至少每月填寫輔導 紀錄表1份(如輔導要點附表二)送單位受 管核閱後,留存於實訓機關,並作為考核實際需 要每週或每日填寫,惟日期應連續,無需 除例假日。 2. 確實考評:評分等級分為 A、B、C、D,等 級 D 為不滿 60 分。 3. 詳實幻選「職前講習」、「工作觀摩」、「專業 標形。 4. 受調人員實務訓練期間如有發生重大或 情形。 4. 受訓人員實務訓練期間如有發生重大錄」 大學 發展,於「輔導員特殊輔導情形銀」, 發展,於「輔導員特殊輔導情形銀」, 發展, 對理日期(時間)、次數及具體事由。 ※輔導紀錄表之填寫範例如附表 2。	輔第5點第7點第7點第7款

附表 2 輔導紀錄表填寫範例

	1	10 4		務人員				_									錄表	ŧ	
			(紀錄期間]:]		年 4	月	1	日至	<u> </u>	.11	年.	4 月	30])			
實機	務 劇(棒	訓 事)學	練校	〇〇市政	文府教	負育人	哥												
分單	配	受	訓 位		J	事	室				受	訓	人	員名		王	00		
受工	訓作	人項	員目	1、各組等辦共 3、其 4、	編制 事法 員工	、	務人活動	. 員 t	雚利	義系	务、	待主	禺福	利、				沐、 ⁄	傷亡
				職前	講	羽台	エ	作	舊	見	摩	專訓	業 練	胡或	•	個	別	會	談
輔實	導 施	方情	式形	□尚未寶 ■實施完	•		□背■實		中			1	實施	實施 中 完成		■期	未實門中成	施完	-
受表	訓現	人情	員形	內											容	等 A	В	С	級 D
品			德	包括廉正	三、忠	く誠	、負責	責、	涵	養、	榮	譽及	團門		神等。		V		
オ			能	包括表述	き、學	:識、	反應	、倉	訓意	、判	斷	、思	維	及見	解等。		V		
生	活	表	現	包括規律	2、精	青神	、整治	絜、	儀者	表、	談『	吐及	關性	褱待.	人等。				V
學	習	態	度	包括主動	力、積	責極	、正i	面、	和言	諧及	互	助等	٠.					V	
エ	作	績	效	包括專業	、	女能	及品	質等									V		
輔		導		員	特		殊		輔		į	扩		情	开	;	紀		錄
		-		主任協助 請假及廢															
受		訓	,	人員		重		大		具		艠	,	優		劣	事		蹟
				日上午 明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				_		計輔	草員	員大	聲吃	2字	o				
				輔	導		員	Í	直	屬	i	主		管	單	位	3	È	管
簽			章		股長劉〇					ij	股劉(長)()					主任 ()()()()		

2.3 特殊異常情事通報

事項	作業內容	參考規定
特殊異常情事通報	受訓人員如發生曠職、輔導衝突、性騷擾、自 傷、亡故或其他足以影響訓練實施等特殊異常 之情事,處理原則如下: 1. 即時通報:應於事發或知悉當日立即以電 話、傳真或電子郵件通報保訓會。 2. 確實記錄:遇有特殊異常或工作表現異常情 事,應填寫實務訓練期間特殊異常情事通報 及輔導紀錄表(如輔導要點附表三),詳實 記錄人、事、時、地、物、相關佐證資料及 輔導、晤談紀錄等,並於事發或知悉之日起 3日內完成書面通報。 3. 適時運用外部資源:依需要轉介或引進外部 醫療或輔導資源,以妥適處理異常行為。 ※特殊異常情事通報及輔導紀錄表之填寫範 例如附表3。	輔導要點 7點第4款

附表 3 特殊異常情事通報及輔導紀錄表填寫範例

110 年公務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錄取人員實務訓練期間 特殊異常情事通報及輔導紀錄表 (紀錄期間: 111 年 4 月 25 日 至 111 年 4 月 25 日) 實 務 練 訓 分 配 受 訓 ○○市政府教育局 人事室 機關(構)學 校 單 位 王((()) 性別 \bigcirc 考試等級 高考三級 名 員 受訓人 考試職系 出生 人事行政 基本資 XX.XX.XX. 統一編號 年月日 人事行政 類 1、各項人事資料管理、人事證明文件核發。 2、組織編制、公務人員權利義務、待遇福利、差勤管理、退休、傷亡等 員 受訓人 人事法規。 工作項 目 3、辦理員工文康活動、球類活動、慶生會及其他活動等。 4、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 特殊異常情事 111年4月25日 發生日期 特殊異常情事 實務訓練期間有「曠職、對輔導員大聲咆哮」之情事 特殊異常情事 原因及經過(按 1、王員 4 月 25 日上午曠職,且未接電話。 時間先後條2、4月25日下午2時30分,王員始至辦公室,輔導員前去關懷、詢問 列,並含具體 狀況,王員情緒激動,對輔導員大聲咆哮,人事室主任安撫王員後, 之人、事、時、 請王員先請假回家休息。 地、 物 佐 證 資 料 4月26日上午10時,人事室主任與王員晤談,王員表示係工作壓力大 輔 導 (處 理)|導致,經輔導後王員情緒已穩定,主任並告知王員實務訓練期間請假及 形廢止受訓資格相關規定,及市府可使用的免費心理諮商資源,王員表示 情 瞭解。 導 員直 管單 管人 輔 屬 位 事 主 管 主 主 簽 章 股長 股長 主任 主任 劉()() 劉〇〇 $\bigcirc\bigcirc\bigcirc$ 000 公務人員保障 培訓發展處 電話:02-82367112 傳真: 02-82367129 暨培訓委員會 受理通報窗口電子郵件信箱: training@csptc.gov.tw

人事單位承辦人姓名: $\bullet \bigcirc \bigcirc$ 電話:(02) XXXXXXXX (請務必填寫)

2.4 辨理個別會談

附表 4 實務訓練表現未達基本要求個別會談紀錄表填寫範例

實務	序訓練	表現未達基本要	求個別會	談紀錄表
受訓人員	考試錄取 年度	考試種類	姓 名	擬任職務
基本資料	111	高考三級	王 〇〇	科員
會談日期 時 間	111年	F	00分 至 11時	00分
受訓人員亟待改進事項	2、學習態 對學學 大學 工 關 同 行	現:4月25日上午曠職,且 度:王員針對自身負責之人 動發問,輔導員教導時亦未	未接電話。 事法規相關業務尚 筆記紀錄,另於4) 该發作業時,計3件 即使輔導員已先說 法台機關同仁清楚	未熟習,惟報到至今 月25日下午對輔導員 有錯漏字;另對於機 明人事法規內涵,以 說明。
具體建議作法	 就自身 應以筆 自行複 	差勤及請假規定,且人事單 負責之人事法規(組織編制 退休、傷亡等),應瞭解規 記或其他方式紀錄,如有不 習內容。 辦之案件陳核前及核發人事	、公務人員權利義 定內涵及最新函釋 熟悉或不理解之情	單位,應以身作則。 務、待遇福利、差勤,輔導員解釋說明時 形,應主動發問,並 自行檢核確認。

會談紀錄

單位主管:你好,你知道我們今天會談的目的為何嗎?

受訓人員:我有收到通知今天要進行個別會談,但是我不太確定今天會談的內容及細節。

單位主管:主要是因為你這陣子有曠職、情緒管理不佳,及表現未達單位基本要求的情形,所以我們提供相關規定,及你自報到以來的亟待改進事項,並明列具體建議作法。訓練辦法及訓練計畫是要提醒你,如果實務訓練期滿,實務訓練表現未達及格標準的話,是會被考核實務訓練成績不及格,會因此無法取得正式公務人員資格。我們希望能夠明確提醒你表現還不足的部分,也希望能即時提供協助,這2個月在工作上還適應嗎?是否有什麼困難需要協助的嗎?

受訓人員:我是因為工作壓力大,一時調適不過來,之前才有曠職及情緒失 控的情況,我會再注意的,也對輔導員不好意思。

輔導員:工作遇有壓力難免,之前的事過去就過去了,但以後情緒管理還是要注意,然後我們人事室主管機關人員的差勤,我們自己身為人事人員一定要遵守差勤規定,不然我們以後怎麼要求機關同仁,這個部分也再請你務必要遵守差勤及請假規定。此外,你是針對工作哪個部分感到有壓力,我們看看能夠提供什麼協助。

受訓人員:因為我負責的人事法規很多也很難,而且都事關同仁權益,我很怕回答及作業錯誤。

輔導員:瞭解,下次同仁問你問題,如果你沒把握回答的,可以先把問題記錄下來,跟我討論後再回復,或是我幫你回復,但你要在旁學習和 記錄如何回復。

受訓人員:瞭解,這樣可能會好一點。

單位主管:那我們就先這樣試試看,如果遇到困難都可以跟我或輔導員說。 另外,之前有幾位機關同仁跟我反映,你做的在職證明書有錯漏 字,這個部分要再多留意,案件陳核前及核發人事證明文件前, 應再自行檢核確認是否確實清稿。今天的會談會作成紀錄,並請 你在欄位簽名,未來有問題都隨時反映,我們一起努力,希望你 能順利完成訓練,取得正式公務人員資格。

			會談	[人員	
答	受訓人員	輔導員	直屬主管	單位主管	人事主管
簽 名	王〇〇	股長 劉○○		主任○○○	

2.5 獎懲

事項	作業內容	參考規定
獎 懲	實訓機關根據事實予以獎懲: 1. 受訓期間所受獎懲得互相抵銷,但紀錄不得註銷。 2. 實務訓練期間所受獎懲(受訓人員實務訓練期間所為之事實行為,且於實務訓練期間所作成之獎懲)應於訓練期滿時,併計實務訓練成績加減總分: (1) 獎勵: ① 嘉獎 1 次加 0.5 分。 ② 記功 1 次加 1.5 分。 ③ 記大功 1 次加 4.5 分。 (2) 懲處: ① 申誠 1 次扣 0.5 分。 ② 記過 1 次扣 1.5 分。 ③ 記大過 1 次扣 4.5 分。 ※非實務訓練期間所為之事由,或非實務訓練期間發布之獎懲,均不得併計實務訓練成績加減總分。	1.

2.6 輔導作業常見錯誤態樣

常見錯誤熊樣

輔導員未符遴選條件或未曾從事相當

輔導員並無實際從事受訓人員業 務經驗,無法教導受訓人員如何處理業 務與簽辦公文。

訓練計畫表工作項目

職務工作:

- 1. 工作項目與實際從事業務不符,例如工作項目以考試類科(如一般行政)指派工作,實際上卻從事其他類科(如人事行政)工作。
- 2. 頻繁調整受訓人員工作項目,致受 訓人員無充分時間熟悉業務。

限。

改進做法

可遴選直屬主管,或曾任

受訓人員業務足堪輔導

之資深人員擔任輔導員,

輔導員人數不以 1 人為

- 派工作,列入實務訓練 計畫表並落實執行。 2. 調整工作項目,應審酌
- 2. 調整工作項目,應審酌 受訓人員是否有合理 時間熟悉業務。

輔導紀錄表未詳實記載:

- 1. 輔導紀錄表成績等級均勾選C以上, 訓練期滿卻評定成績不及格。
- 2. 輔導情形或重大具體優劣事蹟紀錄欄位空白。
- 3. 未實施輔導事宜,卻勾選已實施。
- 1. 應核實填列,注意 C 等 級為 60 分以上不滿 70 分(實務訓練及格分數 為 60 分)。
- 2. 若無輔導情形或優劣 事蹟應填寫「無」。
- 3. 紀錄內容應符實際情 形。

未落實期中期末個別會談:

只辦理1次個別會談。

不論受訓人員表現優劣, 期中及期末應至少各進 行1次個別會談,以瞭解 受訓人員適應狀況。

常見錯誤態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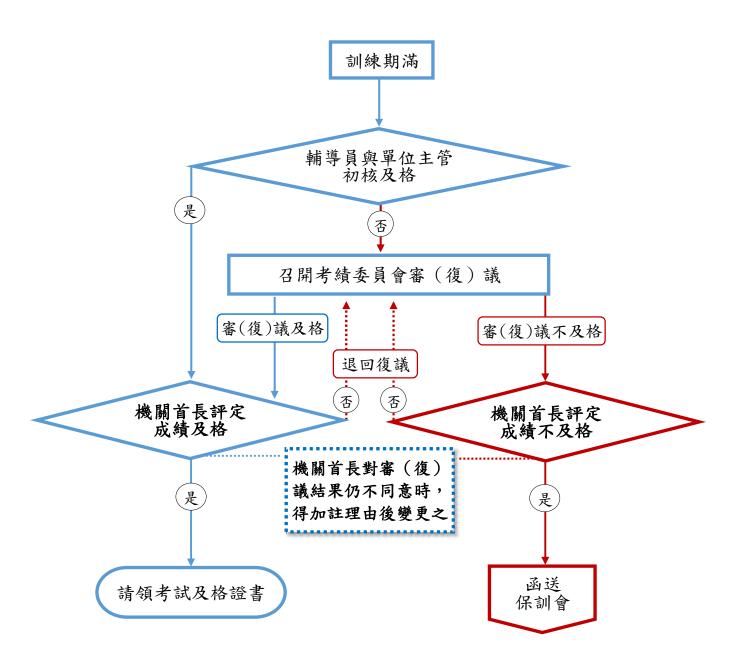
表現未達基本要求,有實務訓練成績不及格之虞,未落實個別會談:

受訓人員有實務訓練成績不及格之虞,於進行個別會談時,僅批評受訓人員表現不佳,卻未告知具體應如何改進,無輔導事實,或未作成書面之個別會談紀錄表,致受訓人員主張機關未辦理個別會談時,機關無法提供相關證據。

改進做法

3 實務訓練成績評定

3.1 成績評定作業流程圖



3.2 輔導員評擬與單位主管初核

事項	作業內容	參考規定
項輔導員評擬	輔導員應於訓練期滿後,依實務訓練成績考核表 所定項目進行評擬,並注意下列事項: 1. 工作項目欄參照實務訓練計畫表填列。 2. 獎懲紀錄依訓練期間受訓人員之獎懲情形進 行填列(由人事單位填寫),採計至訓練期滿 日,如獎懲係於訓練期滿後發布,則不採計 (由人事單位檢核),如無亦應載明。 3. 具體優劣事蹟欄參考輔導紀錄表填列,亦可 用附件方式呈現。 4. 核實填列請假紀錄(請人事單位填寫),如無 亦應載明。倘有請假超過規定比例之日數,應 相對延長其實務訓練期間。 5. 輔導員評擬分數=本質特性(A欄)+服務成 績(B欄)+獎懲紀錄加減總分(C欄),並填 列評分、評語、考評總分及簽章。 6. 單位主管以輔導員評擬分數為基礎,綜合個 人平時觀察紀錄,逐欄評定成績,並填列評	1. 1. 1. 1. 1. 1. 1. 1. 1. 1. 1. 1. 1. 1
單	分、評語、考評總分及簽章。 輔導員評擬成績後,送單位主管進行初核:	第8點
単位主管初核	期等貝計擬成領後,送單位主管進行初核. 1. 單位主管初核為及格,轉送人事單位陳報實訓機關首長評定。 2. 單位主管初核為不及格,轉送人事單位召開考績委員會審議。	

3.3 考績委員會審(復)議

時序	作業事項	參考規定
考績委員會前	 提供受訓人員充分準備時間:至少於召開考 績委員會5日前,以書面通知受訓人員出席 陳述意見,並請受訓人員簽收開會通知單。 明確告知不及格原因:應告知受訓人員成據,及提醒受 訓人員得提出書面陳述意見。 應備資料:開會前備齊實務訓練計畫表、實 務訓練輔導紀錄表、特殊異常情事通報及輔 導紀錄表(無者免附)、個別會談紀錄表 導紀錄表(無者免附)、個別會談紀錄表 類紀錄表(無者免附)、個別會談紀錄表及 其他佐證資料(如工作日誌、報告單)。 	1.訓第 39 k
考績委員會中	 考績委員會組成、出席人數及程序須符合相關規定。 審議時應給予受訓人員充分陳述意見之機會,不得以其已提出書面陳述意見為由,而拒絕其出席考績委員會陳述意見。受訓人員發言與陳述意見情形應予以紀錄。 審議時由人事單位說明受訓人員請假及獎懲紀錄等概況;單位主管列席說明受訓人員實務訓練期間表現。 	1.訓練辨法 第 39 條 2.考績 委員 會 組 規程

時序	作業事項	參考規定
考績委員會後	 審議後填列成績於實務訓練成績考核表,並由考績委員會主席填列評語及簽章。 受訓人員發言與陳述意見紀錄,於必要時得請受訓人員確認簽章。 考績委員會會議紀錄併同實務訓練成績考核表送實訓機關首長評定。 	1.訓練辨法 第 39 條 2.考核要點 第 8 點

3.4 機關首長評定

事項	作業內容	參考規定
機關首長評定	機關首長於實務訓練期間作業,除核定受訓人員實務訓練成績。 1. 單位主管初核實務訓練成績及格,送首長評定: (1) 首長同意及格→評定及格 (2) 首長有意見→考績委員會審議 首長對考績委員會審議 首長對考績委員會審議 首長對考績委員會審議 2.1 審議成績及格→同初核及格送首長評定程序,如首長有意見時,應退回考績委員會復議 2.2 審議成績不及格→送首長評定 (1) 首長有意見時,應退回考績委員會復議 2.2 審議成績不及格→送首長評定 (1) 首長有意見→退回考績委員會復議 首長對考績委員會復議結果仍不同意,得加註理由後變更之。 3. 機關首長以輔導員、單位主管評擬分數為基礎,綜合個人平時觀察紀錄,逐欄評定成績,並填列評分、評語、考評總分及簽章。 ※實務訓練成績考核表之填寫範例如附表5。	1.訓練 39條之 1

附表 5 實務訓練成績考核表填寫範例

	110 年公務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錄取人員實務訓練成績考核表																			
實 務(構		練 機 學	關校	○○市政		育局														
姓	名	王 〇〇	1	生	別	(\supset			身分 - 編		XX	XXX	ХХХ	ΧXX	出 年 月	生日	XX.	XX.XX	X.
考 等	試 級	高考三級							考	. 類			事行政 事行政							
報 日	到 期	中華民		111	·	3 月		H		あ 日	練期	中	華民	、國	1 1	1 年	6 J	1	3 0	日
工項	作目	1、各項人 2、 3、 4、 4、 4、 4、 4、 4、 4、 4、 4、 4、 4、 4、 4、	制、工文	公務人 康活動	.員權 ² · 、球 ³	利義務	· 、待:	遇福	利	、差堇	か管 野動	理、等。	退休	、 傷	百亡等		規。練計	畫表	- 相同	[i]
考 項	核目	細目	內										名	マ 評 輔	治 5	は四ルング	*	3 2 14		分
本	質	品德	包括分	舌廉正、)	忠誠、	負責、	涵養、	榮譽	及團]隊精	神等	° (r	5 20		寸 月 12	單位主管 12	12	智的	12	衣
特 (45 ź	性 分)	才能	包括	話達、	學識、左	反應、 倉	1意、非	削斷	、思約	 投見	解等	۰ (آ	5 15 分	·)	10	10	10		10	
(A)	生活表現	包括	話規律、	精神、	整潔、	儀表、	談吐	上及關	懷待	人等	。(두	5 10 分	r)	4	4	4	4		
服成	務績	學習態度	包括	舌主動、	積極、	正面、	和諧及	互助)等。	(占30)分)				15	12	12		12	
(55 g) (B)		工作績效	包扣	舌專業、	效能及	及品質	等。(,	占 25	分)						15	15	15 15		15	
請	f 假	紀錄	加	班補休! 病假2		寺	獎懲約	紀錄			申訪	成2=	欠			獎懲紀錄 加減總分			(C) 11分	
具劣			2、	王員 4 4月 25 5月 24 聲咆哮	日下 日及	午到班	E後,	王舅	負情:	緒激動	動, 問差	對輔	問題	王	員回名	孝。答錯誤:		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		大
	單	位 卓	ţ ,	人員		評							語			考評約 (A+ C)		簽	章	
	輔	第	İ	員	情緒	管理不	佳,	業務	學習	習消極	医怠	惰				55		劉	100	
總評	單	位	主	管		學習與 形象,									響	52		C		
	考	着	<u>.</u>	員會	同上											52		С		
	栈	&關 (構)	學	校首長	同上											52		С		
評	;	定 [3	期	中	華	<u> </u>	E	民		國	1	1	1	年	7	月	1	5	日
備				註										100	2	定日期 首長核第				

3.5 成績評定常見錯誤態樣

常見錯誤態樣

改進做法

成績考核未迴避:

實訓機關單位主管為受訓人員之 前配偶,卻於實務訓練成績考評時未 自行迴避,逕參與考評程序並初核受 訓人員成績,引發考評不公爭議。 依訓練辦法第42條之1規 定,訓練期間辦理成績考 核相關人員,於其本人、配 偶、前配偶、三親等內之血 親、姻親參加訓練之評量 時,應自行迴避。

訓練單位 有多位輔導員、單位主管時, 未能綜整評分:

態樣 1:受訓人員表現未達標準,機關協助調整其工作單位,但於成績初評時,前、後單位各自評定分數。

態樣 2:機關安排 2 位輔導員同時輔導 受訓人員,但 2 位輔導員有不 同評分意見,分別於考核表上 填寫 2 個分數。 受訓人員更換單位,或有2 位以上輔導員時,輔導員 及單位主管應進行機關或 單位內協商,綜整出1個 分數填列於評分欄。

人事單位未檢核成績考核表:

人事單位未確實檢核考評成績,未 依實務訓練期間獎懲紀錄進行成績加 減分,致成績評定有疑義。

人事單位應檢核確認相關 獎懲、請假紀錄等。

考績委員會不符規定或考核表缺漏:

- 考績委員會人數、性別比組成與開 會人數不符合規定。
- 2. 會議紀錄未敘明決議方式及成績結果。
- 3. 成績考核表未填列評語及簽章。
- 1. 應確認考績委員會組成符合規定。
- 紀錄應敘明決議方式及 考績委員會決議成績為 ○分。
- 3. 考核表應完整填寫評語 及簽章。

常見錯誤態樣	改進做法
機關首長考核表評定缺漏: 1. 缺漏評語及評定日期。 2. 對考績委員會審議結果不同意而逕予變更,卻無加註理由。	請人事單位協助確認機關 首長是否完整填寫評語、 簽章或理由等。
其他要求受訓人員離訓: 實訓機關於保訓會成績核定前,即 要求受訓人員非自願請假或離訓。	於保訓會核定成績前,視為訓練期間,仍留實訓機 關訓練,實訓機關不應要 求受訓人員離訓。

3.6 成績評定後機關函送作業

事項	作業內容	參考規定
成績及格	實務訓練成績經首長評定及格,辦理請證作業: 1. 受訓人員基礎訓練及實務訓練成績均及格後,始完成考試程序。 2. 受訓人員訓練期滿成績及格,由實訓機關於保訓會「培訓業務系統」列印成績清冊函送保訓會轉請考試院發給考試及格證書,並函請分發機關或申辦考試機關分發任用。	1. 第43 第23 考人期考證要練络核10 務試員滿試書點辦係要點人錄訓請及作辦條數點員取練領格業

事	化类由应	公
項	作業內容	參考規定
	實務訓練成績經首長評定為不及格:	1.訓練辦法
	人事單位檢核事證資料函送保訓會(性質特殊訓	第39條
	練之實務訓練成績不及格案,則依各訓練計畫規	2.考核要點
	定,先報請主管機關函送保訓會):	第8點
	1. 事證資料包括:	
	(1) 實務訓練計畫表	
	(2) 實務訓練成績考核表	
	(3) 實務訓練輔導紀錄表	
	(4) 個別會談紀錄表	
成	(5) 實務訓練期間特殊異常情事通報及輔導紀	
及績	錄表	
不	(6) 考績委員會開會通知單及會議紀錄(含簽	
及	到表)	
格	(7) 實務訓練期間請假紀錄	
	(8) 實務訓練期間獎懲紀錄	
	(9) 考績委員會組成相關資料	
	(10)其他(如工作日誌、報告或紀錄等)	
	2. 資料均應核實填列並檢附原本,若以影印本替	
	代,核章部分須註記「正影本相符」,並加蓋承	
	辦人員職名章。	
	3. 函送相關資料前,請參考附表 6 提示之檢核重	
	點。	
	4. 實務訓練人員於保訓會核定實務訓練成績前,	
	視為訓練期間,仍留實訓機關訓練(該期間請	
	假、差勤與管理等仍視同訓練人員)。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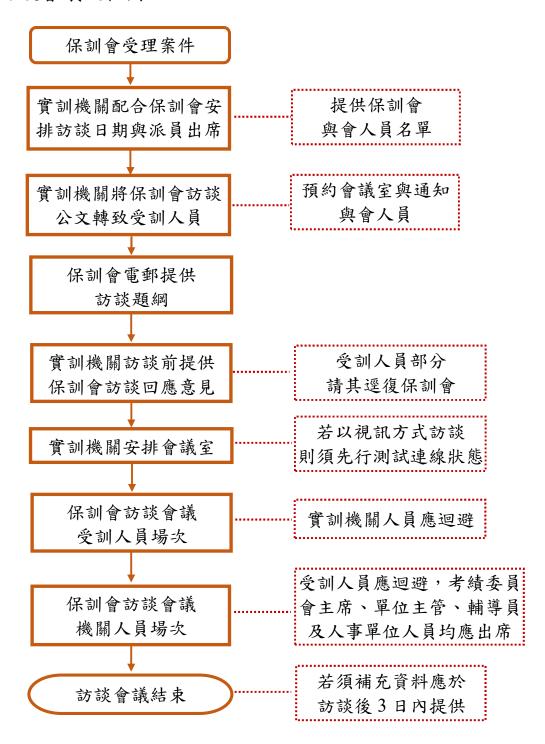
附表 6 實務訓練成績不及格案件報送作業檢核表

編號	檢核項目	檢核重點	是否 符合
1	實務訓練計畫表	受訓人員知悉並親自簽章	
	· 京初 斯林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影印本送交受訓人員(簽收)	
		考核項目所有欄位均有填列評分	
		載明請假紀錄情形	
		載明獎懲紀錄情形	
2	實務訓練成績考核表	載明具體優劣事蹟	
		評語欄位均有填列	
		考評總分核算無誤	
		總評單位及人員均有簽章	
		紀錄期間應連續,未有中斷或重疊	
		各輔導方式均應實施完竣	
	安改训体标道如	實習階段以不具名方式協助辦理 指派工作	
3	實務訓練輔導紀 錄表	受訓人員表現情形均應勾選相符	
		等級,確實反映受訓人員學習及工	
		作狀況 輔導員、直屬主管及單位主管均有	
		期等貝、且屬土官及甲位土官均有 簽章	

編號	檢核項目	檢核重點	是否 符合
4	實務訓練表現未 達基本要求個別 會談紀錄表	應載明會談日期、時間、受訓人員 亟待改進事項、具體建議作法等, 並請受訓人員確認後簽名	
5	實務訓練期間特殊異常情事通報 及輔導紀錄表	如有特殊異常情事通報,應檢附	
6	考績委員會開會 通知單及會議紀錄(含簽到表)	開會前5日,開會通知單應由受訓人員簽收 受訓人員發言與陳述意見情形應 予以紀錄,必要時,得請受訓人員 確認簽章 考績委員應過半數出席 考績委員會簽到表應與考績委員 會會議紀錄之發言者相符,如有空 白欄位應註明未出席事由	
7	實務訓練期間請假紀錄	得以差勤紀錄列表呈現	
8	實務訓練期間獎懲紀錄	應檢附獎懲令 獎懲令生效日於實務訓練期間內	
9	考績委員會組成 相關資料	應提供考績委員會組成之核定簽	
10	其他	其他佐證資料(工作日誌或報告單等)	

3.7 訪談作業流程

一、訪談會議流程圖



二、訪談作業

時序	作業事項	參考規定
訪談前	保訓會核定成績前,將派員前往實訓機關調閱相關文件與訪談相關人員,機關與受訪談人員應予必要之協助: 1. 協調訪談時間及場地: (1) 配合保訓會規劃排定訪談時間,以半日為原則。 (2) 安排獨立會議室,與訪談者應有適當距離。 (3) 必要時,得採視訊會議方式辦理。 2. 與會人員: (1) 實訓機關首長(或代表)、考績委員會主席(或代表)、機關人事主管與人事人員、受訓單位主管、輔導員及受訓人	1. 訓練辦法 第 40 條 2. 考核要點 第 8 點
	員。 (2)實訓機關應事先提供與會人員名單。 3. 訪談題綱: 保訓會依案情內容以電子郵件提供訪談題綱(分送實訓機關與受訓人員),請於訪談前先行提供回應意見(受訓人員逕予提供保訓會即可)。 4. 受訓人員部分: 訪談公文與訪談題綱請實訓機關轉致受訓人員,並告知相關流程及權益。	

時序	作業事項	參考規定
訪談當日	訪談當日流程作業: 1. 與會人員應於訪談會議簽到表簽到。 2. 訪談進行時,由保訓會全程錄音。 3. 受訓人員場次: (1) 實訓機關相關人員應迴避。 (2) 受訓人員應親自出席。 4. 機關人員場次: 受訓人員應迴避,考績委員會主席(或代表)、單位主管、輔導員及人事人員均應出席。 5. 訪談後如有新事證或補充說明,應於訪談結束後3日內補送。	1. 訓練辦法 第40條 2. 考核要點 第8點

3.8 保訓會核定成績後機關作業

作業事項	參考規定
實務訓練成績不及格案經保訓會調閱相關文件與	訓練辨法
訪談相關人員後,依下列方式處理:	第 39 條、
態樣一:核定成績不及格:	第 41 條及
俟保訓會核定廢止受訓資格公文送達受	第 42 條
訓人員時生效,實訓機關協助辦理離訓	
程序。	
態樣二:退還實訓機關重新評定:	
實訓機關應於文到 15 日內,依保訓會退	
還意旨重新評定成績。未依限或未依退	
還意旨重新評定時,保訓會得逕予核定	
為成績及格。	
態樣三:延長實務訓練期間:	
期間自文到次日起算,不得逾原訓練期	
間,並以1次為限。實訓機關應填寫延長	
實務訓練計畫表,經受訓人員簽章,陳報	
機關首長核定後,傳送至保訓會列管。	
態樣四:逕予核定成績及格:	
若基礎訓練亦及格,由實訓機關通知受	
訓人員請證繳款,函送成績清冊至國家	
文官學院轉陳保訓會,報請考試院發給	
考試及格證書。實務訓練期滿日追溯自	
原訓期屆滿日生效。	

函送保訓會資料與訪談作業常見錯誤態樣 3.9

常見錯誤態樣

函送資料有缺漏:

- 1. 成績不及格案件函送相關資料不齊 全或缺漏,無法呈現輔導狀況。
- 2. 僅提供掃描檔或無註記「正影本相 符」與承辦人職名章之影印本,致 2. 除掃描檔外,應提供正 受訓人員閱覽卷宗時質疑資料完整 性。

受訓人員已中途離訓卻未將資料併送 保訓會:

實訓機關報送實務訓練成績不及 格資料時,受訓人員已離訓,機關僅 函送成績不及格資料,未將受訓人員 中途離訓資料併同函送保訓會。

未依性質特殊訓練計畫規定先行陳送 主管機關:

實訓機關未依該性質特殊訓練計 書規定,先將案件陳送主管機關,而 直接函送至保訓會。

當事人訪談會議時機關人員未迴避:

保訓會進行受訓人員訪談會議 時,實訓機關人員仍留會議室,或視 訊訪談時,安排受訓人員於辦公室座 位進行訪談,影響訪談保密性。

改進做法

- 1. 參照附表 6 實務訓練成 績不及格報送作業檢核 表,並以電話或電子郵 件確認資料齊全。
- 本或有核章註記「正影 本相符」之影印本。

受訓人員於實訓機關評定 成績前已中途離訓者,實 訓機關應將中途離訓與成 績不及格資料併同函送保 訓會。

實訓機關應依據該性質特 殊訓練計書規定,將實務 訓練成績不及格案先行陳 送主管機關函報保訓會辦 理。

受訓人員場次訪談會議, 實訓機關應提供獨立空間 會議室,機關人員應予迴 避。